

國史中而  
鄧縣人



下

國  
史  
中  
而  
御  
縣



下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国史中的鄞县人：华宝斋版 /鄞州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著. -- 杭州 : 西泠印社出版社, 2010.9

ISBN 978-7-80735-870-1

I . ①国… II . ①鄞… III . ①历史人物-列传-宁波市  
IV . ①K820.855.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187872 号

封面題字：謝富國  
責任編輯：楊舟  
責任出版：張金鴻

國史中的鄞縣人

(一函二冊)

出版 西泠印社 出版社

發行 华寶齋 古籍書社

華寶齋

古籍書社

杭州富陽古籍印刷廠  
(浙江省富陽市江濱東大道二二號)

定印裝印  
版次訂刷

一一一〇〇

印數

參佰捌拾圓

BN 978-7-80735-870-1



明

史



明史卷一百三十九

列傳第二十七

程除

程徐字仲能，鄞人。元名儒端學子也。至正中，以明《春秋》知名。歷官兵部尚書，致仕。明兵入元都，妻金抱二歲兒與女瓊赴井死。洪武二年，偕危素等自北平至京。授刑部侍郎，進尚書，卒。徐精勤通敏，工詩文，有集傳於世。

列傳第二十八

陶垕仲

陶垕仲名鑄，以字行，鄞人。洪武十六年，以國子生擢監察御史。糾彈不避權貴，劾刑部尚書開濟至死，直聲動天下。未幾，擢福建按察使。誅贓吏數十人，興學勸士，撫恤軍民。帝下詔褒異。布政使薛大方貪暴，垕仲劾奏之。大方辭相連，並逮至京。訊實，坐大方罪，詔垕仲還官。垕仲言：『臣父昔爲方氏部曲，以故官例徙鳳陽。臣幼弱，依兄撫養，至於有成，今兄亦爲鳳陽軍吏。臣叨聖恩，備位司憲。欲推祿養報生育恩，使父母兄弟得復聚處，實戴聖天子孝治天下至意。』帝特許迎養，去徙籍。垕仲清介自持，祿入悉以贍賓客。未幾，卒官。

# 明史卷一百五十

## 列傳第三十八

### 金忠、金華

金忠，鄆人。少讀書，善《易》卜。兄戍通州亡，忠補戍。貧不能行，相者袁珙資之。既至，編卒伍。賣卜北平市，多中。市人傳以爲神。僧道衍稱於成祖。成祖將起兵，託疾召忠卜，得鑄印乘軒之卦。曰：『此象貴不可言。』自是出入燕府中，常以所占勸舉大事。成祖深信之。燕兵起，自署官屬，授忠王府紀善，守通州。南兵數攻城不克。已，召置左右，有疑輒問，術益驗，且時進謀畫。遂拜右長史，贊戎務，爲謀臣矣。

成祖稱帝，論佐命功，擢工部右侍郎，贊世子守北京。尋召還，進兵部尚書。帝起兵時，次子高煦從戰有功，許以爲太子。至是淇國公邱福等黨高煦，勸帝立之。獨忠以爲不可，在帝前歷數古嫡孽事。帝不能奪，密以告解縉、黃淮、尹昌隆。縉等皆以忠言爲是。

於是立世子爲皇太子，而忠爲東宮輔導官，以兵部尚書兼詹事府詹事。六年命兼輔皇太孫。

帝北征，留忠與蹇義、黃淮、楊士奇輔太子監國。是時高煦奪嫡謀愈急，蜚語譖太子。

十二年北征還，悉征東宮官屬下獄。以忠勳舊不問，而密令審察太子事。忠言無有。帝怒。忠免冠頓首流涕，願連坐以保之。以故太子得無廢，而宮僚黃淮、楊溥等亦以是獲全。

忠起卒伍至大位，甚見親倚，每承顧問，知無不言，然慎密不洩。處僚友不持兩端，退恒推讓之。明年四月卒。給驛歸葬，命有司治祠墓，復其家。洪熙元年，追贈榮祿大夫少師，謚忠襄。官子達翰林檢討。達剛直敢言，仕至長蘆都轉運使。

忠有兄華，負志節。忠守通州有功，欲推恩官之，辭不就。嘗召賜金綺，亦不受。成祖目爲迂叟，放還。一日，讀《宋史》至王倫附秦檜事，放聲長嘆而逝。里中稱爲白云先生。

# 明史卷一百六十一

## 列傳第四十九

### 陳本深

陳本深，字有源，鄞人。永樂初，由鄉舉入國子監。授刑部主事。善發奸。畿內盜殺人，亡匿。有司繫無辜十八人於獄。本深以計獲盜，十八人皆免。遷員外郎。

與况鍾等同受敕爲知府，本深知吉安。吉安多豪強，好訐訟。巨猾彭搏等十九人橫閭里，本深遣人與相結。爲具召與飲，伏壯士後堂，拉殺之，皆曳其屍以出，一府大驚。樂安大盜曾子良據大盤山，衆萬餘。本深設伏大破之，斬子良。

本深爲政舉大綱，不屑苛細。大猾既殲，府中無事。晨起，鼓而升堂，吏無所白，輒鼓而休。間有所訟，呼至榻前，析曲直遣之，亦不受狀。有抑不伸者，雖三尺童子，皆得往白。久之，民恥爭訟。尤折節士人，飾治學宮，奏新先儒歐陽修、周必大、楊邦乂、胡銓、楊萬里、文天祥祠廟。正統六年，滿九載當遷，郡人乞留，詔予正三品俸。廩前民嫁女，本深聞鼓樂聲，笑曰：『吾來時，乳下兒也。今且嫁，我尚留此耶？』遂請老。前後

守吉安十八年，既去，郡人肖像祀之。

贊曰：……李昌祺、陳本深之屬，靜以愛民，况鍾、張昊能於其職。

# 明史卷一百六十一

## 列傳第四十九

### 黃潤玉

黃潤玉，字孟清，鄞人。五歲，侍母疾，夜不就寢。十歲，道見遺金不拾。永樂初，徙南方富民實北京，潤玉請代父行，官少之。對曰：『父去，日益老，兒去，日益長。』官異其言，許之。

十八年舉順天鄉試。授建昌府學訓導。父喪除，改官南昌。宣德中，用薦擢交趾道御史。出按湖廣，斥兩司以下不職者至百有二十人。

正統初，詔推舉提學官。以楊士奇薦，擢廣西僉事，提督學政。時寇起軍興，有都指揮妄掠子女萬餘口，潤玉劾而歸之。副使李立人民死罪至數百人，亦爲辨釋。南丹衛處萬山中，戍卒冒瘴多死，爲奏徙夷曠地。

母憂歸，起官湖廣。論罷巡撫李實親故二人。實憤，奏潤玉不諳刑律，坐謫含山知縣。以年老歸。歸二十年，年八十有九卒。學者稱南山先生。

## 明史卷一百八十八

## 列傳第六十八

毛弘

毛弘，字士廣，鄞人。登天順初進士。六年授刑科給事中。成化三年夏，偕六科諸臣上言：『比塞上多事，正陛下宵衣旰食時。乃聞退朝之暇，頗事逸遊。礮聲數聞於外，非禁城所宜有。況災變頻仍，兩畿水旱，川、廣兵革之餘，公私交困。願省遊戲宴飲之娛，停金豆、銀豆之賞。日御經筵，講求正學，庶幾上解天怒，下慰人心。』御史展毓等亦以爲言，皆嘉納。

帝從學士商輅請，改元後建言罷官者悉錄用。弘請斷自踐阼而後，召還給事中王徽等，不許。慈懿太后崩，詔別葬。弘偕魏元等疏諫，未得請。朝罷，弘倡言曰：『此大事，吾輩當以死諫，請合大小臣工伏闕固爭。』衆許諾。有退却者，給事中張賓呼曰：『君輩獨不受國恩乎，何爲首鼠兩端。』乃伏哭文華門，竟得如禮。

弘在垣中所論列最多，聲震朝寧。帝頗厭苦之，嘗曰：『昨日毛弘，今日毛弘。』前後

所陳，或不見聽，而弘慷慨論議無所屈。欽天監正谷濱受賄當除名，命輸贖貶秩。正一真人張元吉有罪論死，詔繫獄。弘等皆固爭，終不聽。三遷至都給事中。得疾，暴卒。

## 明史卷一百八十四

### 列傳第七十二

楊守陳、楊守阤、楊茂元、楊茂仁

楊守陳，字維新，鄞人。祖範，有學行，嘗誨守陳以精思實踐之學。舉景泰二年進士，改庶吉士，授編修。成化初，充經筵講官，進侍講。《英宗實錄》成，遷洗馬。尋進侍講學士，同修《宋元通鑑綱目》。母憂服闋，起故官。孝宗出閣，爲東宮講官。時編《文華大訓》，事涉宦官者皆不錄。守陳以爲非，備列其善惡得失。書成，進少詹事。

孝宗嗣位，官僚悉遷秩，執政擬守陳南京吏部右侍郎，帝舉筆去「南京」字。左右言劉宣見爲右侍郎，帝乃改宣左，而以守陳代之。修《憲宗實錄》，充副總裁。弘治改元正月，上疏曰：

孟子言「我非堯、舜之道不敢陳於王前。」夫堯、舜之道何道？《書》曰：「人心惟危，道心惟微，惟精惟一，允執厥中」，此堯、舜之得於內者深，而爲出治之本也。詢四岳，闢四門，明四目，達四聰，此堯、舜之資於外者博，而爲致治之綱也。臣昔

忝宮僚，伏覩陛下朗讀經書，未嘗勤睿問以究聖賢奧旨。儒臣略陳訓詁，未嘗進詳說以極帝王要道。是陛下得於內者未深也。今視朝，所接見者，大臣之丰采而已。君子、小人之情狀，小臣、遠臣之才行，何由識？退朝所披閱者，百官之章奏而已。諸司之典則，群吏之情弊，何由見？宮中所聽信者，內臣之語言而已。百官之正議，萬姓之繁言，何由聞？恐陛下資於外者未博也。

願遵祖宗舊制，開大小經筵，日再御朝。大經筵及早朝，但如舊儀。若小經筵，必擇端方博雅之臣，更番進講。凡所未明，輒賜清問。凡聖賢經旨，帝王大道，以及人臣賢否，政事得失，民情休戚，必講之明而無疑，乃可行之篤而無弊。若夫前朝經籍，祖宗典訓，百官章奏，皆當貯文華殿後，陛下退朝披覽。日令內閣一人、講官二人居前殿右廂，有疑則詢，必洞晰而後已。一日之間，居文華殿之時多，處乾清宮之時少，則欲寡心清，臨政不惑，得於內者深而出治之本立矣。午朝則御文華門，大臣臺諫更番侍直。事已具疏者用揭帖，略節口奏，陛下詳問而裁決之。在外文武官來覲，俾條列地方事，口陳大要，付諸司評議。其陛辭赴任者，隨其職任而戒諭之。有大政

則御文華殿，使大臣各盡其謀，勿相推避。不當則許言官駁正。其他具疏進者，召閣臣面議可否，然後批答。而於奏事、辭朝諸臣，必降詞色，詳詢博訪，務竭下情，使賢才常接於目前，視聽不偏於左右，合天下之耳目以爲聰明，則資於外者博而致治之綱舉矣。

若如經筵、常朝只循故事，凡百章奏皆付內臣調旨批答，臣恐積弊未革，後患滋深。且今積弊不可勝數。官鮮廉耻之風，士多浮競之習。教化凌夷，刑禁弛懈。俗侈而財滋乏，民困而盜日繁。列衛之城池不修，諸郡之倉庫鮮積。甲兵朽鈍，行伍空虛。將驕惰而不知兵，士疲弱而不習戰。一或有警，何以禦之？此臣所以朝夕憂思，至或廢寢忘食者也。

帝深嘉納。後果復午朝，召大臣面議政事，皆自守陳發之。尋以史事繁，乞解部務。章三上，乃以本官兼詹事府，專事史館。二年卒。謚文懿，贈禮部尚書。

弟守阤。子茂元、茂仁。守阤，字維立。成化初，鄉試第一，入國學。祭酒邢讓下獄，